

台南應用科技大學視覺傳達設計系創新應用設計碩士班 研究生畢業離校手續注意事項

- 一、領取及填寫畢業離校程序單。(程序單請至教務處註冊組、進修部教務組領取或上本校網站下載)
- 二、指導教授簽章核可辦理離校手續，並繳交畢業論文給予指導老師及學位考試委員各1本(米黃色雲彩紙封面平裝 3~4 本)
- 三、繳交畢業論文及光碟至系辦(精裝、平裝顏色可至本系網站參閱)：
 - 一律以 A4 大小為準，封面統一使用色。
 - (1) 2 本(米黃色雲彩紙封面平裝本)。
 - (2) 光碟 1 份。
- 四、學位論文摘要上網建檔。
- 五、繳交畢業論文及光碟至圖書館：
 - (1) 3 本(含 2 冊粉紅色雲彩紙封面平裝本、1 冊精裝本及完成畢業論文電子全文上傳，精裝本封面為棗紅色底、燙金字)。
 - (2) 光碟 1 份。
 - (3) 歸還本校書籍、館際合作書籍及繳清逾期罰款。
- 六、至出納組繳清費用。
- 七、至總務處還清所借器材。
- 八、至教務處繳交二吋半身正面照片乙張(畢業生繳交戴帽正面學位照片)並查核畢業生是否繳交畢業論文及線上論文全文。
- 九、以上辦妥後，教務長簽章。